

#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档案丢失申请补办方法

产品名称	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档案丢失申请补办方法
公司名称	北京京超俊民科技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11号4号楼18层1805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13501233928 13501233928

## 产品详情

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档案丢失申请补办方法

### 一、设定的依据

教育部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》（教学〔1997〕6号）。

### 二、实施主体和核发范围

《毕业证档案》核发分为初次核发和改签。《毕业证档案》的核发实施主体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。

毕业生毕业离校前初次核发和改签的，由高校统一申请办理，毕业生毕业离校后初次核发和改签的，由学生个人申请办理。

初次核发和改签报到单位的范围：工作单位或生源地人事机构和就业单位所在地人才交流服务（人事代理）。

初次核发和改签的时间：毕业生毕业后2年内。

### 三、核发对象

毕业生离校前，实施对象为培养普通高等教育毕业生的高等学校。毕业生离校后，实施对象为具有普通高等教育资格的毕（结）业生。

### 四、申请材料

#### （一）初次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

1、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到工作单位的，凭就业证明材料（指劳动合同、就业协议书或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）、毕业证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办理。

2、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回生源地毕业生接收部门（人社或教育）的，提供毕业证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办理。

3、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到就业单位所在地人才交流服务（人事代理）的，提供三方同意意见证明、毕业证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办理。（三方指用人单位、人才交流服务或代理机构、毕业生本人。）

## （二）改签《毕业证档案》

改签毕业证档案必须提供毕业证档案原件、就业通知书原件（即副联，一般存放个人档案）、身份证复印件、毕业证复印件。此外，还根据不同改签情况另外出具以下材料：

1、由原工作单位改签到新工作单位。出具原工作单位同意改派的证明原件以及新的就业证明材料（指劳动合同、就业协议书或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）。原工作单位办理人事代理亦按照此项办理。

2、由原工作单位改签到生源地毕业生接收部门（人社或教育）。出具原工作单位同意改派的证明原件。原工作单位办理人事代理亦按照此项办理。

3、由生源地毕业生接收部门（人社或教育）改签到工作单位。出具就业证明材料（指劳动合同、就业协议书或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）。

4、由生源地毕业生接收部门（人社或教育）改签到到就业单位所在地人才交流服务（人事代理）。提供三方同意意见证明（三方指用人单位、人才交流服务或代理机构、毕业生本人）

签发新毕业证档案后，原即刻作废。

## （三）遗失补办《毕业证档案》

若遗失《毕业证档案》，需申请补发的，毕业生凭个人书面申请和挂失证明（在地市一级报纸上刊登）申请补办《毕业证档案》。超过毕业年度2年的，不再重新办理补发，可申请办理《核发情况证明》。

## 五、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办结时限

承诺办结时限：

（一）初次核发：毕业生离校前，以高校为单位的初次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的为15个工作日内办结。毕业生离校后，以个人为单位现场申请初次核发《毕业证档案》的，现场办结。

（二）改签《毕业证档案》：毕业生离校后，以个人为单位现场申请改签《毕业证档案》，现场办结。

六、办公时间及地址：南宁市高新区总部路3号南宁国家高新区大学生创业基地4楼